

香港特別行政區
第七屆東區區議會轄下
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
第三次會議

日期：2024年5月14日(星期二)

時間：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香港西灣河太安街29號

東區法院大樓11樓東區區議會會議室

議程

1. 通過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初稿
(下午2時30分至下午2時35分)

2. 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第131章)第16條申請許可，略為放寬柴灣歌連臣角道部份IL7755RP及位於IL7755RP與IL7713間政府土地的建築物高度限制由2層擴展至4層，作擬議4層靈灰安置所
(下午2時35分至下午2時55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8/2024號)

3. 東區民政事務處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」項目概況
(下午2時55分至下午3時15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9/2024號)

4. 2024/25年度房屋署港島東區屋邨管理工作計劃
(下午3時15分至下午3時35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10/2024號)

5. 跟進地區關注的議題 - 強化東區應對極端天氣能力及安排
(下午3時35分至下午3時55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11/2024號)

6. 建議耀興道耀華樓巴士站通往西灣河街樓梯旁加設自動手扶電梯
(下午3時55分至下午4時15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12/2024號)

7. 建議筲箕灣街市改變用途增設公立牙科診所
(下午 4 時 15 分至下午 4 時 35 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13/2024 號)
8. 東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尚待跟進事項的進度報告
(下午 4 時 35 分至下午 4 時 45 分)
(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14/2024 號)
9. 其他事項
10. 下次會議日期

東區區議會秘書處
2024 年 5 月